

证券代码：833075

证券简称：柏星龙

公告编号：2025-059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罗湖投资控股大厦 A 座 11 楼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召开会议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1 日以通讯及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杜全立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依法定程序和时间发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95)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9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9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同时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相关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前，公司监事尚需履行原监事职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及《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5-09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因此拟相应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有效管理公司外币资产、负债及现金流，降低出口业务带来的潜在汇率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币种）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及其他套期保值业务。上述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公告编号：2025-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